

穀盛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路36號報告編號：AVA22C03983
報告日期：2023/01/05

產品名稱：煮友(香菇柴魚露)
樣品包裝：請參考報告頁樣品照片
樣品狀態/數量：常溫/2件
產品型號：—
產品批號：2024/12/5
申請廠商：穀盛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嘉義縣民雄鄉中正路36號/05-2204911 Ext: 20/蔡秋真
生產或供應廠商：—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
以上測試樣品及相關資訊係由申請廠商提供並確認。

收樣日期：2022/12/26
測試日期：2022/12/26
測試結果：-請見下頁-

新祥紀
NSG
新祥紀食品有限公司余玉滿
余玉滿 / 經理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穀盛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路36號

報告編號：AVA22C03983
報告日期：2023/01/05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 防腐劑	---	---	---	---
★ 對羥苯甲酸	衛生福利部108年1月30日衛授食字第1081900155號 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 (MOHWA0020.03)	未檢出	0.02	g/kg
★ 水楊酸		未檢出	0.02	g/kg
★ 苯甲酸		未檢出	0.02	g/kg
★ 己二烯酸		未檢出	0.02	g/kg
★ 去水醋酸		未檢出	0.02	g/kg
★ 對羥苯甲酸甲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乙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異丙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丙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第二丁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異丁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 對羥苯甲酸丁酯(以對羥苯甲酸含量計)		未檢出	0.005	g/kg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穀盛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路36號

報告編號：AVA22C03983

報告日期：2023/01/05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 生菌數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生菌數之檢驗(MOHWM0014.01)	1.5X10 ^{2*}	10	CFU/g
★ 大腸桿菌群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群之檢驗(MOHWM0015.01)	陰性	3.0	MPN/g
★ 大腸桿菌	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06日衛授食字第1101902155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之檢驗(MOHWM0023.02)	陰性	3.0	MPN/g
★ 金黃色葡萄球菌	衛生福利部104年10月13日部授食字第1041901818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金黃色葡萄球菌之檢驗(MOHWM0002.02)	陰性	10	CFU/g
★ 沙門氏桿菌	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沙門氏桿菌之檢驗(MOHWM0025.01)	陰性	---	---

備註：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共 5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定量極限」表示；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偵測極限」表示。
4. 低於定量極限/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未檢出" 或 "陰性" 表示。
5.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如有不實，願意承擔完全責任。
6.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7. 當生菌數、黴菌及酵母菌數測試結果旁加星號(*)時，表示其為估計值。
8. 衛生福利部公告之防腐劑檢驗方法涵蓋防腐劑-酸類5項及防腐劑-酯類7項，測試報告上之測試項目為送檢客戶依其需求委託檢測。

- END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穀盛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路36號報告編號：AVA22C03983
報告日期：2023/01/05

樣品照片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以下為申請廠商委託測試項目、測試方法、定量/偵測極限：

AVA22C03983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偵測極限
★ 防腐劑	衛生福利部108年1月30日衛授食字第108190015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MOHWA0020.03)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生菌數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生菌數之檢驗(MOHWM0014.01)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大腸桿菌群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群之檢驗(MOHWM0015.01)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大腸桿菌	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06日衛授食字第1101902155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之檢驗(MOHWM0023.02)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金黃色葡萄球菌	衛生福利部104年10月13日部授食字第1041901818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金黃色葡萄球菌之檢驗(MOHWM0002.02)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沙門氏桿菌	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沙門氏桿菌之檢驗(MOHWM0025.01)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轉委託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